

【新聞稿】

發稿日期：103 年 5 月 7 日

教育領域應自「自由經濟示範區」草案中全面退出！

面對立法院近日持續審議的「自由經濟示範區特別條例」(近日擬改名為「策略經濟發展區設置管理特別條例」)，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台灣高等教育產業工會、反教育商品化聯盟等教育團體，於 5 月 7 日上午聯合召開記者會，從教職員與學生的立場指出：教育領域應自「自由經濟示範區」草案中全面退出。

出席的團體主張，教育不是商品，各種公共性原則應捍衛。然而，現行的「自由經濟示範區推動教育創新」計畫，預定將以和國外大學合作之名，在全台灣推行學費完全不受限、甚至比照國外大學收費的本外合辦專班、學院、或大學。草案還規劃將各種公共監理、校園民主、勞動保障法令規範，通通去除。此例一開，未來台灣教育必更加朝向階層化、私有化，將是新一波的教育災難。

出席團體同時質疑：「自由經濟示範區推動教育創新」計畫涉及多項重大變更，「自由經濟示範區特別條例」卻一律授權主管機關教育部自訂相關辦法，通通都屬「空白授權」，絲毫沒有經合理的民主審議程序。而且，目前教育部已有兩個以上的行政命令草案偷跑，要讓國內大學與外國大學合作的專班，不需要受到生師比與專任教師比例的規範。這樣的重大政策，豈可通通交由教育部隨意規劃？

教育部在去年底公布的人才培育白皮書，包括國際人才培育，並指出將擬定『促進人才培育條例』，於今年底送立院審議，結果被自經區條例攔截，變成用「教育租界」來搞國際高教傭兵代訓基地，這已經違反了當初白皮書以厚植台灣人才為思維出發點，我們認為這是徹底買辦化的教育施政。

在自經區的高教服務設計中，不僅可以新設校區，甚至將在現有校區一校兩制，架空一切國內教育法制，等於是開設國際文憑公司，而政府是否將移用目前已捉襟見肘的教育經費，拿去充當文憑公司的資本。教育部應該理解：教育經費編列與管理法規定了所有政府教育投資被放在同一個保障額度內(前三年各級政府歲入平均的 22.5%)，各科目彼此有相斥排擠，教育領域若未全面從自經區撤出，各級學校師生必將走上街頭，反對這將出賣台灣教育的錯誤政策。